

全国国际商务（MIB）专业学位 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

秘书处[2019] 第3号

关于开展全国国际商务专业学位案例中心 教学案例入库工作的通知

全国国际商务专业学位案例中心是全国国际商务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简称“教指委”）和中国专业学位教学案例中心（设在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共同设立，从事国际商务专业学位案例研究、案例开发、案例库建设、案例教学培训的专业研究和教学服务机构。为进一步加强国际商务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的案例教学和案例库建设工作，鼓励学校及任课教师开发、应用教学案例，在2018年教学案例入库工作基础上，教指委决定继续开展此项工作。

一、评选原则

本次教学案例入库工作旨在加强国际商务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理论知识与实务操作相结合，推动国际商务教学案例库的建设，彰显国际商务专业学位的人才培养理念和特色。

入库及评选工作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鼓励创新，支持原创，注重质量。

二、参评范围

本次入库对象为MIB课堂教学案例。面向全国所有国际商务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培养单位的相关学科教师，可吸纳在读硕士或博士研究生参与。

每家MIB培养单位应至少提交一个案例参与入库评审工作，各单位入库案例的数量和质量将纳入今后教指委组织或参与的MIB评估及认证活动的指标体系。

三、参评要求

参加入库评审的教学案例应为原创案例或改编型案例，基本结构及相关要求须符合全国国际商务案例中心案例库案例入库标准（见附件1案例要求），应是与国际商务专业学位

研究生教育相关的教学案例。所提交案例如涉及具体企业的商务运作，原则上必须提供企业授权书（见附件 1 案例要求），案例作者应确保不会因此产生侵权等法律问题。已提交中国专业学位教学案例中心其他专业学位案例库的案例不能入选国际商务专业学位教学案例库。

四、 组织工作

案例入库工作由教指委秘书处组织进行，以培养院校为单位统一提交。鼓励各培养单位择优推荐符合国际商务人才培养优势和特色的学科方向领域且教学效果良好的案例。每所院校在确保质量至少提交 1 篇的基础上，最多可提交 5 篇案例，每个作者提交的案例不得超过 2 篇（以第一作者为准）。

案例入库评审工作将根据案例评审表的评价要素进行，采用专家匿名评阅、作者匿名互评等方式进行初选；秘书处组织教指委委员及相关专家成立专家组，根据初选结果进行匿名终审。

评审工作结束后，教指委将对入库案例作者进行案例入库奖励，对组织报送情况良好的单位进行表彰。

五、 报送材料

报送工作由各培养院校统一组织，请于 2019 年 9 月 12 日前提提交如下材料：

1. 推荐案例目录清单（附件 2）；
2. 优秀案例推荐表（附件 3）；
3. 案例电子版。按照案例入库标准格式提交。每篇案例应放于一个文件夹中，命名为：学校+姓名，若有 2 篇或 2 篇以上推荐案例应分别放于各自命名的文件夹中。

以上电子版材料应放于一个文件夹，文件夹以学校全称命名。发送至：
China_MIB@163.com，邮件主题注明“学校+案例大赛”字样。

所有材料需提交纸质版一份，纸质材料快递至教指委秘书处办公室（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 10 号，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科研楼 603-4，王颖收）。逾期报送不予参评。

六、2018 年公布的第二批入库案例（名单见附件 4），可参照以上要求进行修改完

善，更新提交后可直接入库（不计入本年度本单位提交案例限额），不提交者视为放弃入库。

联系人：王磊 王颖

联系电话：15098945372/010-64492201



欢迎关注“国际商务教指委”微信公众号！

全国国际商务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

2019年7月29日

